

王 斌 著

迷的色彩

迷的粉红 迷的墨青 迷的深灰

王 斌 著

迷的色彩

迷的粉红 迷的墨青 迷的深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迷的色彩/王斌著.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5496-1414-1

I. ①迷… II. ①王…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 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36665 号

迷的色彩

著 者 王 斌

责任编辑 朱耀华

特约编辑 王云龙 甫跃辉

装帧设计 张志全

出版发行  **文匯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200041)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江苏省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90 × 1240 1/32

字 数 120千

印 张 8.875

ISBN 978-7-5496-1414-1

定 价 31.00元

序

在很多场合，朋友在介绍我时总要加上一句，他是个作家，写小说。我总是打哈哈说：“对，是的，我是‘坐家’，坐在家里。”

调侃归调侃，以此表示谦虚也罢，淡化文人酸味儿也罢，搪塞过一阵寒暄，搪塞不过人们的刨根问底，就如同是哪的人、做什么工作、拿多少钱等这些中国人总要打听的问题一样，自然要问我为什么要写小说。

大家需要的回答大概有这么几种吧：一是为了出名、为了显示自己有才、为了诸如评职称捞待遇等去写。二是生活、工作、感情、事业不如意等种种失落、痛苦、逆境，忿忿不平而去写。三是因为有关系而近水楼台先得月。虽不明说，但能听得出话外之音。比如，有位春风得意之人马上就说他与某某总编很熟悉，想出书他跟其打声招呼便妥；还有人更高调声称与某社长是哥们，出书需要他帮忙乃一句话的事儿。此般说来，

不光证明出书系“关系生成”，而且显示其社会能量之大。

面对一次又一次的刨根问底，很多时候想郑重其事地说明咱是例外。但毕竟场合、气氛、语境、对象等都不适宜。就像在海滨沙滩浴场，众人都穿泳衣，咱非得西装革履的，多么奇怪、多么酸憋啊！因此，每次皆嘻嘻哈哈，不置可否，打个马虎眼儿便过去了。

如实道来，我写作也有原因。美国作家理查德·耶茨曾经说过：“钱的事，我从没想太多，因为我一直想要的是天分——如果有一点点我就很满足。不过，我想这两样有点像，拥有其中之一便会让你与众不同。生而有其一能带给你许多人想都不敢想的东西，可是它们都要求无穷无尽的责任。如果你忽略它们，或置之不理，它们的好处就会溜走，只剩下懒惰与挥霍。最可怕的是，懒惰和挥霍那么容易就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一点也不撒谎，我时不时地写，只想拥有这点天分，只是自己的生活方式罢了。最重要的是，这种生活方式源于原本活得不错，便有兴致，有激情，有可能将其作为一种更好的活法。一句话，写作是一种好活法。活法好便可活得好。

曾在《被现实干掉的人》中看到一段话：“我们虽然拿着一样的工资，做着一样的事情，有些人可以欣然自得地取悦老板，我们的幸福感却总是来自某一句突然浮现在脑海的歌词、某一句

突然触到泪点的对白和深夜电话那头的那个人……”我非常认同这种说法，只是我觉得话中的“老板”是生活。每个人的老板都是现实生活或现实社会。拿到工资去取悦生活是一种活法，而放下工资拥有心静，在独处中写下一个有趣的故事、一则深刻的哲理、一行浪漫的诗句、一段戳到泪点的对白，难道不是一种快乐、一种激动、一种收获、一种充实、一种美吗？将自己写的印为铅字，难道不是一种成就、一种展示、一种积淀吗？

千万不要误会，别以为我把心静而写作为一种更好的活法，使自己活得更好，就离群索居，就离经叛道。恰恰相反，我追求更好的活法，并非只求此种活法而排斥别种活法。我想拥有一点天分，也不只想拥有写作这个天分而排斥其他天分。说实话，广结良友的活法也不错，乐处善交的天分也挺好；触筹交错的活法也挺开心，饮茶听琴的天分也适意；周游天下的活法也畅快，行野探险的天分也过瘾；甩竿垂钓的活法也怡然，能歌善舞的天分也雅致……只要是好活法，只要活得好，一切皆喜欢，一切皆想为，一切皆可有。

有一点毫不自夸，亦非自恋，生活中咱的朋友也挺多挺广。平时该聚会的聚会，该应酬的应酬，该旅游的旅游，大家干啥我也干啥，并不是刻意地因为写作而耽误其他，写作在进行，其他的娱乐也照样，不受影响。有的朋友对此很惊讶，我

们天天业余时间一起玩，上班时间工作也不闲，哪有时间写啊？发表文章、出版书是怎么得来的呀？我真诚地回答，心静时得来的。人总有安静的时候！

当然，也有朋友关心我，劝告说别那么绞尽脑汁，那么较真较劲啦！我听了往往会友好地付之一笑，说，才不较真，也不较劲，恰恰相反。我从来不是为了写作而写作，为了发表而写作，为了名声而写作；从来不因为要写什么大作而把自己搞得焦头烂额、苦不堪言。我只是想到了就写，没有想法就不写；写得出就写，写不出就不写；有感要发就写，无感无悟就不写；写得下去就写，写不下去就不写，曾经有篇三千多字的文章写写放放，放放写写，写了三四年，平均每天也就写三五个字，比发个短信的字还少，也从不在乎写得好坏……我心静时写点感悟，写点寓意，恰恰是在休闲，是自得其乐。我觉得，宁静的时候，与生活对话，与感悟聊天，与思绪絮叨，与往事干杯，与现实对白，与想象欢叙，真的挺舒服，挺温暖，挺快乐，挺悠哉。而且，还会使自己的休闲多了点雅致，多了点深厚，多了点芳香，多了点实在，有什么不好！确实挺好……

心静悠然而写，如玩似的，真的是一种好活法。

2015年1月18日于上海

目 录

迷的粉红

- 粉红色早晨 003
那场雨，那尊雕塑 015
那根项链 028
狂夫过年 034
悍马骡驴碰碰和 040

迷的墨青

- 路灯静静地亮着 059
湿漉漉的蓝月芽儿 072
模仿小说 096
亲家 127
舞乐心绪 135

迷的深灰

- 美丽风暴 157
校长大哥哥 169
天狗 176
在劫难逃 226
深井 243

- 后记 271

迷的粉红

粉红色早晨

竹吟慢慢启开眼帘，粉红色的窗幔透过朦朦胧胧的晨光，和刚才缥缈而去的梦一般，柔和、淡幽。她往被窝里倦了倦，让这个周六早晨的懒觉，孵着温融融暖洋洋的感觉和被晨光染成窗幔一样颜色的思绪。

“咚咚咚……”轻轻的敲门声，将她单色的、静态的，淡似若无的思绪拢了起来，凑成了“是谁呢？”这么个问句。

“嗯……是我……”一个童声，怯生生地穿过紧闭的门窗，飘进粉红色的卧室。

竹吟从暖融融的被窝中钻了出来，下床，走到客厅里打开防盗门。

“阿姨，一个叔叔，嗯——给我一块巧克力，嗯，嗯，让我——把这个交给你——”一个天使般的小女孩站在门外，小手拿着一个叠成燕子形状的信向竹吟伸着。

她将信接了过来，在小天使的腮上亲了一口说：“谢谢

你——”

“不——要——谢——”小天使跑走了。

竹吟愣了一会，思绪才开始流动。她拆开信，跃入眼帘的是：“在这个美丽的早晨，把心的深处久久珍藏着的诗献给你：《爱，你同意吗？》”

她心中陡然涌起了一股甜滋滋的感觉。“写信的人是谁呢？”在甜滋滋的感觉中浮起了问号。

粉红色的晨光静静地躺在信笺上。竹吟流动的思绪被信笺上遒劲的字体拧结在一块儿，拽出活蹦乱跳的回忆。

“是他吗？”竹吟记忆屏幕上幻印出第一幅画面是初中同学侯佚。那时，侯佚和竹吟都是班干部。他是学习委员，她是宣传委员。他学习成绩很好，在全年级名列第一。她能歌善舞，经常参加学校的文艺演出。大概是从初中二年级开始，侯佚经常走进她的梦，描绘出各种各样的色彩，编织了许许多多的故事。比如，他帮助竹吟温习功课，肩并肩地讲解，手把手地写算，是那样的细致、耐心。竹吟表演节目，让他一个人欣赏，她感到舞姿特别的舒展，歌喉特别的甜润，是那样的幸福、醉心。除了梦，他俩的接触很少，虽然因工作需要经常在一起，但基本上授受不亲，一年里话语最多不超过三、四句。无论是

在校园的林荫道上，还是在校外如潮的人流中相遇，她都不敢喊他的名字，只好用汪了水的眼睛把心中的梦向他诉说。可是侯佚从来不留意她的眼语。“唉，真愁！”她常常在向他递去痒酥酥心颤颤的眼风后，禁不住地飞出轻轻的吁叹。这个梦竹吟悄悄地做了两年，临近考高中的那年初春，他突然把春天的颜色穿在身上，像云一样飘走了，飘到远在天边的军营。从此，她痴痴地守候着天边挂着一朵白云的方向，注视着云中缥缈着未能表露的深情和不可名状的失落……

在深情与失落编织的思念浓郁得化不开的时候，一身春色的侯佚飘然而归。她经过精心设计，连忙赶织一件很好看的毛衣。在一个红霞烧红了天的傍晚，她手捧着有意留着一只袖口未收头的毛衣，边织边笑着能溅出甜甜的水儿的细白透红的脸去见他。在充满融融温馨的交谈中，竹吟完成了毛衣袖口收头。见完面，她有意把毛衣“忘记”在他那里。可是愁得可爱也可恨的侯佚，却把她“忘记”带走的毛衣送回来了，让她这片方式很古典的深情完璧归赵，引起她一阵失魂落魄。

多情的季风又吹来了一个春天，也将侯佚吹了回来。她揣着“看来非得我直说”的心情来到他家，却发现绿色的肩上扛着一杠两星的侯佚身后站着一位和他一样军衔的姑娘。那位军官小姐就像一条静静的河，把竹吟和他隔开，隔得很远很远，

让她再也无法趟过河，到达迷人的对岸。

晨阳冉冉地升起，在卧室里，阳光把窗幔的颜色涂得很浓。也浓了竹吟的心情：“是他吗？他回来啦？”她翻动了一下信笺，背面写着：

爱，你同意吗？

让我躲过那座山

在你泊错位的

感情船的桅杆上

升起早就涨满了

不再酣眠的

梦的帆

你说，可以吗？

让我们的

青春生命的激情

从你的温港起锚

绕过那座山

驰向属于我们的

爱的深处

你说，好吗？

让我们用真诚

把那座山雾得

无踪无影

在狂风骤雨

海浪滔天中

领略销魂的风景

你，同意吗？

一阵清新的风吹来，窗幔陡然飘起，阳光在房间里飞舞。

她心中涌起隐隐的激动，拿起电话，拨着侯佚好友巍的号码，对方一接听，竹吟就急切地说：“侯佚回来了吗？你对他说，我同意！”

她本来只想打听一下侯佚是否回来了，心中猛然打了个激灵，在慌乱之中，她把“我同意”这句话失口说了出来。刚说完，她觉得不该这样说，便改口了：“不，我……没……同意。”

巍带着浓浓睡意的声音说：“谁——呀——在说什么呀——”

她这才回过神来，羞窘得脸儿细白里透出了若隐若现的红，支吾地说：“嗯，听说，侯佚回来了，是吗？”

“没——有，这么早你干吗呀——我还没醒哩。”巍亦真亦假地埋怨着。

她说：“好吧，那……你睡吧。”

“不是侯佚，又是谁呢？”

她独自一人沉浸在这粉红色的晨光里，默默地，任凭那种情感在心河中缓缓淌过，注入往事的湖泊，将她的心境带到了美妙的童话世界。

“《爱，你同意吗？》，难道是欣？”

大学毕业后，竹吟在文化馆工作。一次演出，她优美的舞蹈，高挑的身材，如骤雷猛电，倏然击中了欣的心，使他一阵阵心颤，激动不已地呢喃着：“这不就是我的梦中人吗？是你，就是你！”尽管他不认识竹吟，但每天晚上他都在文化馆门口，等着她下班，做贼似的悄悄地跟在她的身后，看着她的背影在昏黄静悄的路灯下渐渐远去，听着她的脚步声在夜色里匆匆消失。

在文化馆门口的那棵桂花一树微黄、一树芬芳的晚上，竹吟站在树下，身边放着一个装满日用品和书的大纸箱子，在翘首望着。欣揣着小兔子乱跳的心情，来到她跟前，头低下了羞羞怯怯的神态，颤抖出“我帮你扛，好吗”的语句。

她莞尔一笑，笑靥中溢出了婉言推辞：“谢谢，挺重的，您扛不动。”

他说：“能扛得动相思的肩膀，就能扛得动一切。让我来，请不要客气。”

竹吟听不懂他话的意思，但不再推辞了。欣把纸箱扛在肩上，虽然很重，但却感到扛着一肩幸福，一肩甜蜜。

为答谢他的帮助，她送了两张舞票给他。欣一脸欣喜说：“我不会跳。”

“为什么不试试看？我教你跳吧。”她说。

他的心陡然跳动出很多甜美来，说：“我有这份荣幸吗？”

于是，外形潇洒多情、言谈举止腼腆、但不失男子汉气概、是个很让女孩动心的欣，与心里珍藏一个永远可欣赏而不可获得的爱，并为此幸福而痛苦的竹吟，有了交往。

一个温馨的黄昏，他俩来到名叫“一阙梦”的咖啡屋，欣大胆递给她一杯咖啡。这杯咖啡盛满了他投去的竹吟读不懂又让她心颤的眼神。在飘着浓浓的咖啡香中，他喃喃倾诉着暗恋